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Success Finan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金融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23）

#### 有關可換股債券之自願公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金融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八日、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三日、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二零一八年二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五日关于可換股債券的公告（「該等公告」）。除非另有訂明，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本公司與Chance Talent Management Limited（「買方」）訂立了認購協議及其後修訂。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認購本金總額為154,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截至本公告日期，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本金總額為59,000,000港元及將於2022年1月31日到期。於可換股債券到期時，本公司須贖回未償還的可換股債券並清償未償還的本金連同應付予買方的利息及費用。

本公司與買方就可換股債券的情況及條款及條件的進一步修訂進行討論。本公司已接獲買方通知，確認於新條款討論完成前無意採取任何和可換股債券有關的行動。

本公司將適時就可換股債券的最新發展作出進一步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融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鐵偉

香港，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五名執行董事，即張鐵偉先生、李斌先生、戴菁女士、徐凱英先生及龐浩泉先生，及(ii)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曾鴻基先生、區天旂先生、許彥先生及周小江先生。